

The Catcher in the Rye

The Catcher in the Rye

麦田里的
守望者

● [美国] J. D. 塞林格 著

Thousands of little kids and nobody's around—nobody big, I mean—except me. And I'm standing on the edge of some crazy cliff. What I have to do, I have to catch everybody if they start falling—except the girl—And I'm falling off the edge and they don't look where they're going. I have to come out from somewhere to go over the cliff—And I mean if they're running.

译林出版社

The
Catcher
in the
Rye
麦田里的
守望者

[美国] J. D. 塞林格 著

孙仲旭 译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麦田里的守望者 / (美) J.D.塞林格
(J. D. Salinger) 著; 孙仲旭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8.10

书名原文: The Catcher in the Rye

ISBN 978-7-5447-7477-2

I. ①麦… II. ①J… ②孙…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176189号

The Catcher in the Rye by J.D. Salinger
Copyright © 1945, 1946, 1951 by J.D. Salinger,
renewed 1973, 1974, 1979 by J.D. Salinger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J. D. Salinger Literary Trust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Bilingual edition copyright © 2018 by Yilin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0-2013-547号

麦田里的守望者 [美国] J.D.塞林格 / 著 孙仲旭 / 译

责任编辑 张远帆 於梅
责任印制 董虎

原文出版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2001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地 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 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www.yilin.com
市场热线 025-86633278
排 版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南通印刷总厂有限公司
开 本 718毫米 × 1000毫米 1/16
印 张 28
插 页 4
版 次 2018年10月第1版 2018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7477-2
定 价 48.00元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质量热线: 025-83658316

献给

我的母亲

你要是真的想听我聊，首先想知道的，大概就是我在哪儿出生，我糟糕的童年是怎么过来的，我爸妈在我出生前是干吗的，还有什么大卫·科波菲尔故事式的屁话，可是说实话，那些我都不想说。首先我嫌烦，其次，如果我提到我爸妈很私人的什么事，他们准会气得吐血。他们对这种事总是很敏感，特别我爸。他们人都**挺好的**——这个先不提——可又都是敏感得要命；再说，我他妈又不打算口述整个一部自传还是怎么样。我只跟你说说去年圣诞节前后我经历的几件荒唐事吧，在那之后，我整个人就垮掉了，不得不到这儿放松一下。我是说我也是这么告诉D.B.的，他是我哥，在好莱坞，离这个破地方不太远，他几乎每个周末都来看我。我可能下个月回家，他还会开车送我。他刚买了一辆捷豹牌汽车，是那种能开到时速两百英里左右的英国造小型车，花了他将近四千大元。他现在有的是钱，**以前**可不是。他在家那阵子，还不过是个一般的作家呢。如果你从来没听说过他，我可以告诉你他写过一本特棒的短篇小说集——《秘密金鱼》。书里最好的一篇就是《秘密金鱼》，写的是有个小孩儿养的金鱼谁也不给看，因为他自个儿花钱买的，这篇让我喜欢得要命。他现在去了好莱坞，这个D.B.，当了婊子。要说有什么让我讨厌，那就得数电影了，你根

本别跟我提。

我还是从离开潘西中学那天说起吧。潘西中学在宾夕法尼亚州的埃吉镇，你很可能听说过，不管怎么样，你很可能看到过它的广告。他们在上千种杂志上做广告，上面总有个棒小伙子在骑马跨越障碍，好像在潘西除了打马球，别的什么都不干似的，可是在那儿方圆附近从来一匹马也没见过。骑马小伙的下方，总是印了一行字：“一八八八年以来，我们一直致力于把男孩培育成出类拔萃、善于思考的年轻人。”纯属蒙人，跟别的学校比起来，他们在潘西做的培育工作他妈的强不到哪儿去。我在那儿根本没见识过一个出类拔萃、善于思考的家伙，可能有两个吧，就那么多，不过很可能在他们来潘西之前，就已经是那样了。

总之，那天是星期六，是跟萨克森豪尔中学比赛橄榄球的日子。在潘西，跟萨克森豪尔的比赛被当作是件天大的事。这是年末的最后一场比赛，潘西赢不了的话，大家就该自杀什么的。我记得当时是下午三点钟左右，我他妈正高高地站在汤姆逊小山顶上，就在革命战争还是什么时候留下的一尊破大炮旁边。从那儿看得到两支球队在四下里死掐。看台那边看不太清楚，不过能听见潘西这边看台上一片大呼小叫，喧闹震天，因为今天学校里除了我，几乎全体都在那儿。但是萨克森豪尔那边看台上人数寥寥、不成气候，因为随客队来的几乎一向都没多少。

橄榄球比赛从来没几个女孩儿到场，只有毕业班学生才可以带女孩儿去看。这所学校怎么看怎么糟糕透顶。我想待的地方，就是至少在那儿偶尔能看到几个女孩儿，即便她们只是一个劲儿搔手臂或者擤鼻子，甚至只会傻笑还是怎么样。塞尔玛·瑟默这妞儿——她是校长的

闺女——倒是很经常去球场上露露脸,但是说起来她算不上那种能让你想入非非的女孩儿,不过她还算挺不错。有次在从埃吉斯镇开出的大巴上,我跟她坐一起,我们多少聊了几句。我喜欢她。她鼻子长得不小,手指甲全是啃短的,好像还在流血。她戴着那种垫高了的破胸罩,绷得鼓鼓的,你会有点儿同情她。我喜欢她,因为她没多说她爹如何如何了不起之类的屁话,大概她也知道她爹是个卑鄙虚伪的货色。

我之所以高高地站在汤姆逊小山顶上,而不是在下边看比赛,是因为我刚刚跟击剑队一块儿从纽约回来。我是击剑队的破领队,够牛吧。那天上午我们去纽约跟麦克伯尼中学比赛,只不过没赛成,我把剑还有别的装备什么的全给忘到了破地铁上。也不能全怪我,我得老是起身看地图,好知道在哪儿下车。所以我们两点半就回到了潘西,而不是在晚饭时候。坐火车回来的一路上,整队人都不理我,这件事说起来挺滑稽的。

我没在下边看比赛另外还有个原因,是我要去跟斯潘塞老先生告别,他是我的历史老师,得了流感,我琢磨圣诞节放假前很可能见不到他。他给我留了张纸条,说在我回家前想见见我,他知道我不会再回潘西了。

忘了跟你说,我被开除了。过完圣诞节假,我不回来了,因为我有四门课不及格,而且根本没用功,他们一再警告我得开始用功——特别在期中时。我爸妈来校时跟老瑟默校长见了面——可我还是没有,所以被开除了。潘西经常开除人,它的教学水平排名很靠前,确实不假。

当时已经是十二月,天气冷得邪门,特别在那个破山顶上。我只穿了一件两面穿的外套,没戴手套什么的。一个星期前,有人进我房间偷了我的骆驼毛大衣,我的毛里子手套就放在大衣口袋里,也给偷

走了。潘西这儿到处有小偷，颇有些家里很有钱的家伙，但照样到处有小偷。越是收费高的学校，里面的小偷就越多——我不是开玩笑。总之，我就一直站在那尊破炮旁边看下边的比赛，屁股都快给冻掉了。只是我没有很投入地看比赛，那么闲待着，实际上是想感受一下离别滋味。我是说，以前我也离开过一些学校还有地方，当时根本没感觉正在离开那儿，我不喜欢那样。不管那种离别是伤感的还是糟糕的，但是在离开一个地方时，我希望我**明白**我正在离开它。如果不明白，我甚至会更加难受。

我还算幸运——突然，我想起一件事，让我知道我他妈是要滚蛋了。我突然想起来有一次，还是在十月份吧，我、罗伯特·蒂奇纳还有保罗·坎贝尔在教学楼前扔橄榄球玩。这两个家伙都不错，特别是蒂奇纳。那是在晚饭前，天色越来越黑，我们还是把球扔来扔去玩。天色越来越黑，球都几乎**看**不到了，可我们还是不想停下来。到最后我们不得不停下来，教我们生物的老师——赞贝西先生——从教学楼上探出头，叫我们回宿舍准备吃晚饭。能想起那种事，我就能在需要时找到离别的感觉——至少大多数时候我都能。一找到这种感觉，我马上转过身，顺着另一边山坡朝斯潘塞老先生家的方向跑下小山。他没在校园住，而是住在安东尼·韦恩街上。

我一直跑到大门口，然后歇了一阵子来喘口气。说实话，我的气很短，首先是因为我烟抽得很凶——可那是以前的事，他们让我戒了烟；另外，我去年**长高**了六英寸半。这样一来我差点儿得了肺结核，所以要来这儿做这些破检查什么的，不过我还算挺健康。

一缓上气，我就跑过二零四道。地面全他妈结了冰，差点儿他妈的摔了一跤。我根本不知道干吗要跑——我想我只是喜欢那样吧。穿过

马路后，我感觉自己有点儿像是要消失了。那天下午很不对劲，冷得要命，又没出太阳。每次过马路时，我都感觉自己像是要消失。

乖乖，我一到斯潘塞先生家就按门铃，我真的冻僵了，耳朵疼，手指也几乎动弹不得。“快点儿，快点儿，”我几乎马上就喊起来，“快开门。”终于，斯潘塞老太太开了门。他们家没请用人什么的，总是自己来开门。他们不是很有钱。

“霍尔顿！”斯潘塞老太太说，“见到你真好！亲爱的，快进来！冻得不轻吧？”我想她是高兴见到我的，她喜欢我，至少我想她是。

乖乖，我进门的动作可真够快的。“您好，斯潘塞太太！”我说，“斯潘塞先生怎么样？”

“把外套给我，亲爱的。”她说。她没听到我问斯潘塞先生怎么样，她有点儿耳背。

她把我的外套挂进门厅的壁橱。我用手往后拨拉了一下头发，我一般都是理平头，所以根本不用怎么梳。“您好吗，斯潘塞太太？”我又问一遍，只不过声音大了点，好让她听到。

“我很好，霍尔顿，”她关上壁橱，“你怎么样？”从她问我的语气，我马上知道斯潘塞老先生告诉过她我给开除了。

“还好。”我说，“斯潘塞先生怎么样？感冒好了吗？”

“好了！霍尔顿，他现在看样子一点儿事也没有——我不知道怎么……他在自个儿的房间，亲爱的，快进去吧。”

二

他们分房住，岁数都在七十岁上下，要么还要老一点。他们过得自得其乐，不过当然是以傻里傻气的方式。我知道这样说可能有点儿损，可我不是有意说损话，只是说以前我老琢磨斯潘塞老先生，你要是对他琢磨得太多，就会纳闷他那样活着还有什么破劲儿。我是说，他的背已经全驼，体态很难看。上课时，他在黑板上写字时每次一弄掉粉笔，前排哪个学生就老是得起身捡起来递到他手上，在我看来，真是目不忍睹。可是如果你对他琢磨得刚好够多，但又不太过分，就会觉得他那样活着对他自个儿还不算太赖。比如有个星期天，我和几个同学去他家喝热巧克力时，他让我们看一条纳瓦霍人织的毛毯，破破烂烂的，是他和斯潘塞太太在黄石公园从一个印第安人手里买的。看得出，斯潘塞老先生从买这些东西中享受到了极大乐趣。我就是这个意思，拿像斯潘塞老先生一样老得不中用的人来说，他们能从买毛毯这种事中享受到极大的乐趣。

他的房门开着，礼貌起见，我还是敲了敲。我看到他就在那儿，坐在一张大皮椅上，全身裹着我刚才提到的毛毯。我敲门时，他抬头看到了我。“是谁？”他嚷着问，“考尔菲尔德吗？进来吧，孩子。”课堂之外，他老是嚷着说话，有时候招人烦。

我一进门，就有点儿后悔不该来。他正在读《大西洋月刊》，房间里到处是药丸、药水，什么东西都有股维克斯滴鼻水味，很让人沮丧。我不太想见到病人，可是还有更让人沮丧的呢：斯潘塞先生穿了件破旧不堪的浴袍，大概他生下来穿的就是这件吧。我不是很想看老头儿穿睡衣加浴袍的样子，老是露出坑坑洼洼的胸膛。还有腿，在沙滩上还有别的地方见到，老头儿的腿上总是白白的不长汗毛。“您好，先生，”我说，“您的纸条我收到了，非常感谢。”他给我留过一张纸条，要我放假前来他这儿坐一下，告个别，因为我不会再回来了。“您没必要留纸条，反正我肯定会来跟您道别的。”

“坐下吧，孩子。”斯潘塞老先生说，他是说让我坐床上。

我坐了下来。“先生，您感冒怎么样了？”

“孩子，我要是感觉再好点儿，就又该看医生了。”斯潘塞老先生说。这句让他得意得不行，疯子似的笑了起来。最后他总算平静下来，问我：“你怎么不去看比赛？我还以为今天是大赛的日子呢。”

“是今天，刚才我还在看，不过是刚刚跟击剑队一块儿从纽约回来。”我说。乖乖，他的床硬得像石头。

接着他就变得严肃得要命，我知道他会。“这么说你要走了，是吗？”他问。

“是的，先生，我想是吧。”

他开始了点头那老一套，你这辈子也不会见过有谁像他那样爱点头。你永远搞不清楚他这样特别爱点头是在想事儿呢，还是仅仅因为他是个不错的老头儿而已，一个连东南西北都分不清楚的老头。

“瑟默博士怎么跟你说的，孩子？我知道你们谈了一阵子。”

“对，我们谈过了，确实。我在他的办公室待了有两小时吧，我猜

的。”

“他怎么跟你说的?”

“噢……关于人生是场比赛什么的，还有人人都应当遵守比赛规则。他挺和气，我是说他没有大发脾气还是怎么样，只是一再说人生是场比赛什么的，您也知道。”

“人生的**确**是场比赛，孩子。人生的**确**是场比赛，你得遵守比赛规则。”

“是的，先生。我知道的确是，我知道。”

比赛，屁话。好一场比赛。如果你参加的那头全是些厉害角色，就是场比赛，没错——我承认。可如果你参加的是**另一头**，里面一个厉害角色也没有，还谈何比赛？什么也不是，比什么赛。“瑟默博士给你父母写信了吗？”斯潘塞老先生问我。

“他说星期一会写。”

“你跟他们联系了吗?”

“没有，先生。我还没跟他们联系，因为大概星期三晚上就能回家见到他们了。”

“你觉得他们知道这个消息后会有什么反应?”

“嗯……他们会很生气，”我说，“真的会，这已经差不多是我上的第四所学校了。”我摇了摇头，我挺爱摇头。“乖乖!”我说。我也挺爱说“乖乖!”一方面是因为我的词汇量很糟糕；另一方面有时候，我表现得比我的实际年龄小。我那时十六岁，现在十七岁了，不过有时候我还像十三岁左右的样子。这实在有点儿讽刺，因为我身高六英尺两英寸半，有白头发，真的，我右侧的头发一片花白，从小那样。可我有时候的举止还像十二岁左右，谁都这么说，特别我爸。这话有点儿

谱，但也不是**完全**对，人们总以为有些事**完全**对，我他妈无所谓，不过在别人要我有点儿长大的样子时，有时候我会觉得烦。有时候我表现得比我的年龄大很多，真的，可别人从来对此视而不见，他们总是视而不见。

斯潘塞老先生又点起头，还抠起了鼻孔。他装作好像只是捏捏鼻子，其实他那根大拇指早伸进去了。我想他是觉得那样做无所谓，因为屋里除了他只有我。我不**介意**他那样做，就是觉得看别人抠鼻孔太让人恶心了一点。

接着他又说：“我有幸跟你父母见过面，那是他们来跟瑟默博士小坐的时候。他们人都极好。”

“对，他们是这样，很不错。”

极好，这词儿我最烦。真虚伪，每次听到这个词我就想吐。

突然，斯潘塞老先生像是有什么特别精彩、一针见血的话要说给我听。他在椅子上坐直了一些，扭了扭身子。不过那是个假警报，他只是把《大西洋月刊》从大腿上拿起来，想把它扔到床上，扔到我旁边，却没扔到。虽然才隔两英寸，他还是没扔到。我起身把它捡起来放到床上。突然，我他妈想赶快离开这儿。我觉得有一套高明得不得了教导就要出来了。我对听教导倒不是很反感，可不想就这么一边被教导，一边闻着维克斯滴鼻水的味道，还看着斯潘塞老先生穿着睡衣加浴袍的样子，真的不想。

开始了，随便吧。“孩子，你是怎么回事？”斯潘塞老先生问我。他这样问，也显得很严厉。“你这学期学了几门课？”

“五门，先生。”

“五门。几门不及格？”

“四门。”我在床上挪了挪屁股，从来没坐过那么硬的床。“我语文过了，”我说，“因为《贝奥武甫》和‘兰德尔，我的儿子’什么的，我在伍顿中学全学过，我是说我学语文不需要太用功，除了时不时要写篇作文。”

我说话他根本没听，你说什么时，他几乎从来不听。

“我给你的历史打了不及格，因为你绝对是一无所知。”

“我知道，先生。乖乖，我知道，您也没办法。”

“绝对是一无所知。”他又说了一遍。这种事真让我来气：他第一遍说你都已经**承认**了，偏偏他还要重复一遍，接着他又说了**第三遍**。“绝对是一无所知，我很怀疑你一学期下来，课本一次也没翻过。有没有？跟我说实话，孩子。”

“嗯，我可以说浏览过两三遍吧。”我告诉他。我不想伤他的感情，他对历史可是迷恋之至。

“你浏览过两三遍，呃？”他说——挖苦味十足，“啊，你的考试试卷就在衣柜上边，最上边那张，麻烦你拿过来。”

真是个十足下作的伎俩，可我还是过去取下来拿给他——我也别无选择。我又坐到他那张硬如水泥板的床上。乖乖，你想象不到我心里有多后悔来跟他道别。

他把试卷递给我，动作就好像它是堆臭大粪什么的。“我们是从十一月四日到十二月二日上关于埃及人的课，”他说，“你在可选问答题中**选择**写他们，你想不想听听你写了什么？”

“不，先生，不太想。”我说。

可他还是照念不误。当老师的想做一件事时，你拦都拦不住，他们就是**照做**不误。

埃及人就是居住在北非某地区的古代高加索人种，如我们所知，非洲是东半球最大的大陆。

我只得坐着听那些屁话，真是个下作的伎俩。

我们现在之所以对埃及人很感兴趣，原因有多方面。现代科学仍无法揭示埃及人把死人包裹起来，让他们的脸部经过无数个世纪不腐烂所采用的药物配方。这个有趣的谜对二十世纪的科学而言，仍然相当难解。

他放下我的试卷不念了，我开始有点儿恨他。“你的答案，怎么说呢，到此为止。”他还是用那种很挖苦人的口气说，你根本想不到一个老头儿会这么说话带刺儿。“不过，你倒是在这页试卷上给我写了一小段话。”他说。

“我知道我写了。”我说。我话接得很快，因为想在他开始大声念那段话之前让他打住，不过是没办法让他打住的，他那时兴奋得像是个马上要炸响的炮仗。

亲爱的斯潘塞先生(他大声念道):我所知道的关于埃及人的事就这么多了。尽管您的课讲得很有意思，可我好像还是对他们提不起太大兴趣。您不给我及格也没关系，因为我反正除了语文，别的全都会不及格。

敬重您的，霍尔顿·考尔菲尔德

他念完后，放下我那张破试卷看着我，就好像刚刚跟我打了一局乒乓球还是怎么样，把我他妈收拾得片甲不留似的。他那样大声念出那段废话，我想我这辈子都无法原谅他。如果反过来是**他**写的那段话，我就不会念给**他**听——真的不会。首先，我之所以**写下**那段破话，只是不想让他因为没给我及格而觉得太难受。

“孩子，我没给你及格，你是不是为这埋怨我？”他说。

“不，先生！我当然不。”我说，我他妈真希望他别老是叫我“孩子”了。

试卷这档事完了后，他想把它扔到床上，只不过毫不奇怪又没扔到地方，我又得起身捡起，把它放到那本《大西洋月刊》上面。每隔两分钟就得这么做一次，够烦人的。

“换了你是我，你会怎么办？”他说，“跟我说实话，孩子。”

唉，看得出，他为没让我及格真的感觉很糟糕，所以我不得不胡扯一通，说我是个真正的笨蛋等等。换了是我，我会跟他做得一模一样，还有大多数人不理解当老师的苦衷。就是那种话，老生常谈而已。

不过有趣的是，我正胡扯呢，脑子里可以说琢磨起了另外一件事。我家在纽约，我在琢磨中央公园靠南边那个湖，我琢磨等我到家时，它会不会全结了冰，结了冰的话，那些鸭子又会去哪儿。我想知道鸭子在结冰冻实在后去了哪儿，会不会让人用卡车送去动物园或者别的什么地方，要么它们只是飞走了事。

我还算幸运，我是说我能一边跟斯潘塞老先生扯些不痛不痒的套话，一边还能想着那些鸭子。有趣哦，跟老师说话时不用太动脑子。突然，他在我瞎扯时打断我的话，他老是这样。